

致：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本人就立法會的《管制計劃協議》中期檢討有下列意見。

可靠及安全的電力供應

首先，保持香港繼續擁有可靠及安全的電力供應是至關重要的。香港貴為國際大都會，是重要的金融、商業及運輸及資訊中心，同時人口稠密，整個社會的運作時刻離不開持

續及穩定的電力供應。現時香港電力供應的可靠性達到 99% 以上，位居世界前列，將來的電力《管制計劃協議》也應將電力供應的穩定性及安全性放在首位。

未來電價結構的改革

香港的合理電價與各國際大都會相比極具競爭力。若以每月的一般住宅用電量為比較標準，在 2013 年，中電住宅客戶的電價為每度電 1.03 港元，而新加坡則為每度電 1.8 港元，悉尼為每度電 2.8 港元，香港有如此平宜的電價，實在是政府在以往努力規管電力公司得出的成績，值得讚賞。

社會上有建議把工商業客戶的用電價目改為累進收費模式，藉此鼓勵這些客戶節省能源。把累進收費模式向不同規模和業務性質的工商企業及公營機構一刀切地推行並不可取，也不一定會達到理想的節能效果，例如某商場將冷氣量加大的同時可為商戶帶來更多的人流及生意，其經濟效益其實比較減低冷量趕客為高。所以我認為未來電價結構改革和運作，應諮詢並以審慎的態度考慮所有用電者和各持份者的意見而不單祇是考慮環保的單一意見，並研究國際市場的電價最佳慣例，致力找出切合香港環境的電價結構。

增加使用天然氣勢必令發電成本上升，發電燃料組合應平衡電價要素

現時全球燃料市場價格波動難測，而且潔淨燃料天然氣的需求亦與日俱增，這些因素無可避免會對電價水平產生影響，本人認為發電燃料組合應多元化，在大幅減少用煤發電時，應考慮增加核電輸入香港的比例，因核電比天然氣發電平宜和零碳排放，而且內地的新核電站的存在是一個現實，不能更改，我們應該考慮增加輸入核電供港。

管制計劃協議成效有目共睹

政府與兩電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向被視為均衡而行之有效的規管機制，並符合香港的整體利益。多年來，兩電一直按政府的政策目的履行管制計劃下的責任，提供優質的電力服務，不但達致最高國際安全可靠供電標準，而且其合理電價與各國際大都會相比更是極具競爭力，有目共睹，因此在中期檢討的過程

中，對管制計劃的任何修訂建議，均需確保現有協議得以優化，使兩電可繼續提供優質的電力服務，使服務在可靠度、環保和成本效益方面均達至與以往一樣的高水平，以符合香港市民的利益和期望。

語結

我希望新的電力《管制計劃協議》中期檢討，能充份反映社會各界對香港電力市場的要求和期望，令電力市場能充份配合香港社會的轉變及支持香港的可持續發展，也令電力公司擁有合理的回報。

溫冠新

安全電力顧問有限公司

電器職工會名譽會長

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